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村

编号：临 2015-015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自 2010 年聘任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至今已五年，对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根据公司业务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聘任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2015 年审计费用为 72 万元。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希格玛所”）是 1998 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经财政部和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事务所由有限责任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希格玛所机构健全、管理规范、资格齐全、以其雄厚的团队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行业百强前列，是西北地区唯一一家具有独立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所先后多次接受中注协、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执业质量检查，均以完善的内部控制和较高的执业质量得到行业监管部门的肯定和好评，2010 年成为财政部首次公告表扬的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同时，希格玛所连续多年入围国务院国资委审计单位，并且是国务院国资委监事会聘请的特别技术助理单位。

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2 日